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聖蕙
電話：(02)7736-6227
電子信箱：una051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5005002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評審推薦表
(A09000000E_1150050027_senddoc1_Attach1.ods)

主旨：為充裕「115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」評審人才名單，
請惠予推薦舞蹈相關系所之專業人選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5月13日師大體字第
11510130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部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旨揭比賽，為提升比賽評
審專業性，爰持續充裕評審人才名單。請貴校惠予推薦舞
蹈相關系所之專業人選，並依所送評審推薦表(包含民俗、
古典、現代、芭蕾等，如附件)填復並檢視無誤後，於115
年5月30日前逕函送臺師大彙辦。
- 三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該校許小姐(電話：02-
77493242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